

##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園藝技藝中心教學與研究支援申請表

申請人單位：	職稱：	姓名：
電話：	E-mail：	
使用人單位：	職稱：	姓名：
電話：	E-mail：	
教學或研究之主題：		
使用期間：自 年 月 日 迄 年 月 日		
使用時間與頻度：		
使用場所與設備：		
<p>注意事項：(本業務以服務為宗旨，但為本中心運作之正常，而作如下規範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申請人以本校教職員工為原則，使用人以本校教職員工生為原則。</li> <li>2. 支援範圍以不影響本中心正常運作為原則，且本中心保有優先使用權。</li> <li>3. 申請人擬進行之教學或研究內容符合本中心發展目標者為優先。</li> <li>4. 申請人須詳知使用人於本中心操作之內容並注意其人身安全。</li> <li>5. 除議約內容另有規定外，本中心不提供耗材等物資。</li> <li>6. 因使用人疏失導致本中心損失時，申請人須負責復原。</li> <li>7. 使用人作為不符合常模規範時，本中心得停止支援。</li> <li>8. 申請人須就申請內容之屬性、使用範圍、使用器材和使用期程等因素，與本中心協商權利義務相關事宜並將結論記載於議約內容。</li> </ol>		
議約內容：		
申請結果：		

中心主任：

申請人簽章：

使用人簽章：